

证券代码：872458

证券简称：ST美悦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芜湖美悦酒店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2024年度财务审计报告非标准意见专项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了芜湖美悦酒店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准则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于2025年4月28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25]第32-00063号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董事会对上述审计意见的说明如下：

一、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基本情况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2024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303.52万元；2024年12月31日，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为-3,008.26万元，每股净资产为-0.43元，未分配利润为-10,940.88万元，资产负债率115.75%。基于以上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公司董事会对该事项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内容客观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针对公司持续经营情况，为扭转公司经营亏损的不利局面，公司已制定了相关措施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主要措施如下：

减缓新店扩张速度，对长期亏损的店铺进行整改。合理控制费用支出，降低门店的物资消耗。进一步加大营销力度，提升品牌知名度，加强与线上平台合作力度，创新线下销售模式，提高入住率，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董事会表示理解。董事会正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芜湖美悦酒店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